

证券代码：000543

证券简称：皖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1-23

##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4月15日下午在能源大厦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明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会、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经记名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李明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选举李明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李明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施大福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选举施大福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施大福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李明（主任委员）、罗太忠、刘亚成、廖雪松、谢敬东。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姚王信（主任委员）、方世清、谢敬东。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谢敬东（主任委员）、李明、施大福、张云燕、姚王信。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张云燕（主任委员）、罗太忠、施大福、谢敬东、姚王信

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方世清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聘任方世清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方世清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聘任侯海晏、王国庆、刘长生、李腾、徐向阳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侯海晏、王国庆、刘长生、李腾、徐向阳简历附后）

##### **1.关于聘任侯海晏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 关于聘任王国庆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 关于聘任刘长生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4. 关于聘任李腾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5. 关于聘任徐向阳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侯海晏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聘任侯海晏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侯海晏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国庆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聘任王国庆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王国庆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刘明任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

聘任刘明为公司总工程师，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刘明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方慧娟、李天圣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

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方慧娟、李天圣简历附后）

1. 关于聘任方慧娟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关于聘任李天圣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六日

简历如下：

李明，男，1970年1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现任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本公司董事长。历任安徽省工商管理局副局长，宣城市政府副市长，宣城市委常委、组织部长，宣城市政府常务副市长、市委统战部部长，淮北市委副书记、市政法委书记、市政府常务副市长等职务。

截至本次董事会审议之日，李明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未受过刑事处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之情形。

施大福，男，1962年9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现任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职工董事，本公司副董事长。历任安庆皖江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

截至本次董事会审议之日，施大福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未受过刑事处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之情形。

方世清，男，1966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工学学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总经理。历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神皖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副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本次董事会审议之日，方世清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未受过刑事处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之情形。

侯海晏，1965年8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党总支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历任安庆皖江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安徽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次董事会审议之日，侯海晏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未受过刑事处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之情形。

王国庆，1966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党总支委员、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历任马鞍山万能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淮北国安电力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委员，皖能合肥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

截至本次董事会审议之日，王国庆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未受过刑事处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之情形。

刘长生，男，1962年5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党总支委员、副总经理，历任池州九华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皖能铜陵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总经理、董事长。

截至本次董事会审议之日，刘长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

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未受过刑事处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之情形。

李腾，男，1968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硕士。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新疆项目筹备处主任。历任公司安全生产部主管、安徽皖能电力运营检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截至本次董事会审议之日，李腾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未受过刑事处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之情形。

徐向阳，男，1964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工学学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历任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主任助理、淮南洛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总工程师、项目管理部主任。

截至本次董事会审议之日，徐向阳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未受过刑事处罚；未受过

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之情形。

刘明，男，1971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现任本公司总工程师、安全生产部主任。历任皖能合肥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临涣中利发电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淮北涣城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次董事会审议之日，刘明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未受过刑事处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之情形。

方慧娟：女，1981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自2003年 9 月起在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工作。2006 年7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截至本次董事会审议之日，方慧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未受过刑事处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

确结论之情形。

李天圣：男，1980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高级经济师。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自2012年起在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工作。2013年8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截至本次董事会审议之日，李天圣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未受过刑事处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之情形。